

附件：

米东区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3年度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（盖章）		乌鲁木齐市米东区财政局（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）				
部门（单位）联系人		方成	联系电话：	6884135		
年度绩效目标		贯彻执行国家、自治区和我市有关财政、税收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，起草有关政策措施，组织编制我区财政工作中长期规划、年度计划，并组织实施。				
年度预算（万元）		资金来源		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	
		年度预算总额（万元）		611.4		
		财政资金（万元）		财政资金小计	611.4	
				中央安排		
				自治区安排		
				地（州、市）安排	611.4	
		区、县安排				
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	其他	0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设定依据	分值权重	
运行成本						
管理效率						
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“三公”经费控制率	≤100%	关于加强“三公”经费管理严控一般性支出的通知 财预（2022）126号	30	
	质量指标	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	≥29%	2023年米东区政府工作报告	30	
	质量指标	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长率	≥177.65%	2023年米东区政府工作报告	30	
社会效益						
可持续发展能力						
服务对象满意度						

备注：三级指标可自行增加行